

写好民生实事监管“后半篇文章”

——象州县市场监管局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侧记

□ 覃巧玲 韦献梅

今年以来，象州县市场监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同时，按照广西市场监管“1145611”工作思路，有效发挥市场监管职能作用，在服务发展、守牢“四大安全”底线、计量惠民等职能工作中取得较好成效。

该局牢固树立“消费者至上”工作理念，对教育、旅游市场、医疗器械、月饼茶叶市场、燃气等涉及民生的重要领域，开展执法检查。截至12月12日，共受理价格投诉举报案件63件次，累计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0.48万元；查处价格案件2起，清退多收价款3万余元。



▲该局工作人员深入企业，指导使用“象州大米”“象州红米”地理标志专用标志，并检查大米生产销售记录。（韦辛摄）

“小米粒”实现“大发展”

象州素有“桂中粮仓”“优质米之乡”的美誉，是国家优质粮食生产基地县、广西粮源基地县、全国和全区粮食生产先进县。“象州大米”和“象州红米”分别于2020年、2019年获评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今年以来，象州县市场监管局充分发挥职能，不断擦亮“象州大米”“象州红米”两块“金字招牌”。

强化监督检查，促进质量提升。通过日常监管、专项检查、飞行检查、监督抽检等多种监管手段，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对企业进行全覆盖监督检查。督促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强化稻谷验收、谷物贮存、生产过程关键环节控制、成品粮检验等各环节管控，切实保障大米质量安全。

开展国家地理标志保护检查。加大对地理标志商标专用权的保护力度，联合相关部门深入辖区大米生产经营单位，开展“象州大米”“象州红米”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专项检查。重点对大米生产企业、商超、粮店在售的预包装食品名称为“象州丝香苗米”“象州大米”“象州红米”等大米产品的外包装标识标签、索证索票情况进行核查，有效规范经营行为。

加强国家地理标志推广使用。积极走访辖区各大米生产企业，向企业宣传推广“象州大米”“象州红米”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对符合《象州大米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使用管理规则》《象州红米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使用管理规则》的大米生产加工企业，授权使用“象州大米”“象州红米”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并指导企业规范使用。

截至目前，全县有5家大米企业获得授权使用，并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获得自治区市场监管局发放的地理标志专用标识；“象州大米”获批为2023年度自治区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项目。

“小计量”服务“大民生”

“海鲜类产品价格比较高，最怕缺斤少两，看到市场监管人员检定电子秤，买水产品更放心了。”“多对市场上一秤一查，事关群众利益”……近日，该局工作人员对象江市场及周边经营户开展突击计量检查，赢得广大群众的点赞。

今年以来，该局聚焦商品保障、食品计量、重点用能单位和民生保障等工作，积极开展计量监管，做好计量服务，助力企业提质增效。

强化计量宣传力度。以“5·20”世界计量

日为契机，通过设立咨询服务台、发放计量宣传单、LED屏滚动播放计量宣传标语等形式，在全县掀起计量宣传热潮。工作人员还深入辖区计量器具使用单位，宣传计量相关政策。

推进计量体系建设。在超市、加油站、餐饮、眼镜配制、农贸市场等民生计量行业，引导商业、服务行业单位在依法使用计量器具的前提下，签订诚信计量承诺书并向社会公示，主动接受消费者的监督，营造良好诚信的计量环境。

加强计量执法检查。在节假日期间，加大对加油站、超市、农贸市场、餐饮场所的计量专项检查力度，规范市场计量行为，把好节日“计量关”。今年以来，该局共查处未经检定计量案件7件，“短斤少两”计量案件2件。

免费开展检定工作。开展自动衡器、天平、燃油加油机、压力表等计量器具的强制检定工作，确保全县计量器具的量值统一。今年以来，该局计量检定用于贸易结算用计量器具台件2905件，合格100%，共计免费74.6266万元。

“我们将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充分发挥职能优势，以实实在在的举措，用一件件可触可感的实事，为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市场监管力量。”象州县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潘煊成说。

多举措开创双拥工作新局面

今年以来，象州县市场监管局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双拥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不断加大工作力度，拓宽工作新领域，坚持“党政主导、军地协同、社会参与、全面推进”的基本思路，切实加强领导、强化措施，激发起新时代双拥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深厚力量。

做好双拥宣传。利用单位LED屏循环滚动播放双拥宣传标语，在单位服务窗口摆放“现役军人、消防救援人员依法优先”提示牌，营造浓厚的拥军优属氛围。

开展走访慰问。在“七一”“八一”等节日期间，组织慰问组前往市场监管系统部分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家属家中，送去生活慰问品，以真情和实际行动让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和关怀。同时，为行动不便的退休党员开展“送教上门”活动，确保每名退役军人“不缺课”“不漏学”“不掉队”。

注重干部任用。高度重视对退伍在职干部的培养，根据个人的特点，将其安排在窗口服务、后勤接待、监督管理等岗位，激发他们的工作热情。目前，该局干部职工中有25人是退伍军人，其中在职13人、退休12人；近年来，有1名退伍在职干部被提拔为领导岗。（韦玲玲）

“一次性告知”让群众“少跑腿”

“我到市场监管窗口办理‘个转企’业务，半天就拿到了营业执照，没想到这么快就办成了。”近日，象州县大乐镇的李先生高兴地说到。据了解，李先生在大乐镇经营着一家木材加工厂，由于经营需要，把工厂升级为企业。按照以前的流程，从提交申请到现场核查，再到审批通过，完成全部流程需要花费几天的时间。如今，象州县市场监管局窗口服务大厅的工作人员根据李先生木材加工厂的实际情况，一次性告知其需要携带的材料，大大提高了办事效率。

“李先生来办理业务前，我们提前将办证所需要的身份证、住所使用相关文件、‘个转企’申

请表等材料一次性告知，让群众‘少跑腿’。”该局窗口服务大厅工作人员张丽介绍说。

近年来，该局在经营主体准入审批环节，推行“标准办、就近办、免费办、跨省办、便捷办”的“五办”模式，进一步优化行政审批流程，改进行政审批作风，营造简便快捷的准入准营环境。同时，开设窗口“帮代办”服务，不断完善“一人通办、一网通办”机制，实现常态化“零见面、零跑腿、零成本”，有效缩短办理时限，降低办事成本。

今年以来，该局有6位同志荣获季度“服务标兵”称号，服务窗口连续3个季度荣获“红旗窗口”称号。（覃巧玲 邱家富）

畅通信访渠道化解纠纷

针对信访处理难、消费纠纷调解难问题，象州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定位准、责任清，正确把握职责边界，围绕主责主业开展工作，畅通维权渠道，持续提升办理综合质效，严防“体外循环”，实现与信访受理平台、12315平台、12345热线等多个渠道“进水”、保留一个池子“蓄水”闭环处理，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

多元化解信访及消费纠纷，提高矛盾化解效率。象州县将“行政调解”与“司法确认”相融合，专门打造了“消费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室”，充分

发挥市场监管、法院及司法部门三方联动的优势，形成“行政调解+司法确认”的纠纷调处模式。建立快速反应机制，提升维权效能，做到信访及消费纠纷案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高效便捷化解消费纠纷。

今年以来，该局受理群众来信来访8人次，化解各类矛盾纠纷8件，办结率、满意率达100%；受理投诉举报案件共470件，已办结430件，投诉咨询160件，涉及金额94.48万元，挽回经济损失64.51万元，其中举报投诉案14起，罚款3.98万元，核查处率、按时办结率100%。（吴小丹）

“三强化”助力开展五经普

今年以来，象州县市场监管局立足职能职责，多措并举推进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高效开展，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

强化组织领导，高效推进五经普工作。该局通过召开工作推进会，强调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安排一名从事注册登记的业务骨干担任经济普查联络员，参与开展经济普查工作，配合县统计局开展各项工作，为开展好相关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强化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该局结合窗口登记注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日常监管等工作，立足监管职能，广泛开展经济普查宣

传。同时，充分利用LED屏和微信公众号，大力宣传经济普查的重要意义、对象和内容等，努力营造各类经营主体理解、支持和配合经济普查的良好环境。

强化信息共享，实现部门数据交换。该局及时提供全县登记在册的各类经营主体登记信息20733户，压实相关股所主体责任，组织专门力量对辖区内需要核实的经营主体进行入户核查，对县统计局提出的2000余户经营主体信息不清的问题及时开展核查，校正经营主体基本信息700余条，为全县开展五经普工作提供全面、真实、有效的统计信息。（吴丽莹）

综合新闻

法治宣传亮点纷呈 法治意识深入人心

——市统计局开展系列统计法治宣传活动小记

□ 覃家村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营造良好的统计法治氛围，不断强化依法统计依法治统意识，今年以来，市统计局紧紧围绕第十个国家宪法日“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的宣传主题，狠抓法治宣传工作，开展了一系列统计法治宣传活动。

法治宣传特色浓。9月20日，来宾市第十四届“统计开放日”系列活动在金秀瑶族自治县民族广场启动，以“文艺汇演唱响经济大普查 全民参与见证统计大开放”为主题，向瑶族群众宣讲统计法律法规、经济普查条例以及五经普知识。当晚还举行了文艺演出，穿插进行统计法律法规及五经普有奖问答环节，吸引了众多瑶族群众积极参与。

法治宣传方式新。11月26日，“奔跑吧·广西”生态马拉松系列赛—2023来宾市“天下来宾”马拉松赛开赛，市统计局充分利用这一重大赛事的宣传热度，将法治宣传和五经普宣传融入活动中。10多名统计员组成“五经普跑团”，在跑经五经普宣传版区

时，选择停下脚步合影；该局领导班子则带领干部职工在赛道两旁为“五经普跑团”呐喊助威，并向参赛选手和广大市民宣传统计法律法规和经济普查知识，向社会公众传递“依法普查、科学普查、为民普查”理念。

法治宣传重点明。12月8日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颁布40周年纪念日，该局相关领导以“弘扬宪法精神 培育法治文化”为题，开展宪法精神专题讲座，系统阐述了习近平法治思想，激励干部职工弘扬宪法精神，学习新时代统计法治文化。同时，邀请法律顾问讲授法治课，深入解读《宪法》《民法典》《统计法》等法律法规，结合与群众工作和生活密切相关的案例，以案说法。该局创新执行统计业务培训“首课学法”制度，全市统计系统凡举办统计业务培训，必须将统计法治课安排在第一位，不断强化统计人员依法统计意识。持续推动统计法律法规进党校常态化，今年以来，市、县两级统计局领导先后到当地党校授课9次，通过抓“关键

少数”带动“绝大多数”，达到以点带面的宣传效果。

法治宣传渠道广。坚持将统计法治宣传融入日常统计工作，扎实推进统计法治“双随机”抽查、统计数据质量检查等工作，开展“送法进企业”“送法进社区”“送法进乡村”活动，向1000多家企业发放《统计法》宣传折页，前往联系社区、乡村振兴联系点集中开展普法宣传10多场次。编印宣传资料，先后编印《统计知识应知应会手册（2023年版）》1000本、《统计法治宣传手册》3000册。积极参加市直单位集中宣传活动，12月4日是国家宪法日，该局组织工作人员到政和步行街参加市直单位宪法现场集中宣传活动，向市民发放宣传资料500余份。举办“五经普”法治宣传演讲比赛，12月14日上午，全市统计系统演讲比赛举行，市、县统计局共有13名选手参赛，大家深情讲述对弘扬宪法精神、建设法治文化的所思所为，表示将为推动来宾统计法治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武宣县税务局：

打好服务“组合拳” 乡村振兴添动力

走进武宣县螺山生态农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的陆基养殖基地，只见一个个大圆桶格外显眼，鲈鱼、鲮鱼、桂、刺鲃、银鲳鱼、清波鱼、赤眼鳟等各类苗鱼如在水中嬉戏的音符，激起水面层层涟漪。

据了解，陆基养殖模式是该合作社因地制宜发展养殖业的一条新路径，分为养殖棚、尾水处理池、净水池等功能区域，配套设施进水口、排污口、消杀、过滤、沉淀等水循环系统，实现在陆地、山坡、庭院养殖。武宣县税务局“税宣先锋队”通过线上联络和实地走访，详细了解基地建设情况，提供个性化定制服务，及时宣传辅导并落实内陆养殖等税收优惠政策，助力合作社达产达销。目前，该基地已投放苗鱼近10万尾，预计产量达230吨，产值约360万元。

“除了陆基养殖基地，我们还有3600亩水稻种植基地，带动600多户农户入社，生产规模持续扩大。税务工作人员还主动告

知我们，今年将延续和优化实施部分阶段性税费优惠政策，农机购置补贴加上税费优惠减免，购置新型生产设备的资金更加充裕了。”该合作社负责人江情感慨道，税务优惠政策让大家发展现代化农业的信心更足了。

近年来，武宣县税务局密切关注地方特色产业，充分发挥税收职能作用，持续释放政策红利、延伸拓展服务触角，送政策、问需求、解难题，确保税收优惠政策精准落地、精准找人，促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乡村振兴添动力、赋效能。

为鼓励和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调动企业吸纳脱贫人口就业的积极性，该局加强落实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用强化宣传和精准服务的“组合拳”，打通政策落实的“最后一公里”，确保税费红利直达快享。

“给你送好消息来了，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企业招用脱贫人口签

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费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聘人数以每人每年7800元的标准定额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该局“税宣先锋队”主动将服务前移，上门为19家招用脱贫人口的企业宣讲解读税收优惠政策。武宣县益昌服装加工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人员表示：“企业吸纳脱贫人口就业，不仅能帮助解决实际困难，还能享受到近10万元的税收优惠，真是太好了。目前，我们吸收了附近15名脱贫户在家门口实现就业。”

下一步，武宣县税务局将持续关注特色产业，助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紧扣发展关键环节，在落实各项税费优惠政策和优化便民办税服务上下功夫、出实招，为乡村振兴注入源源不断的税务力量。（覃喜敏 彭恩高）

公证服务提效能 用心用情解民忧

来宾讯 家住金秀瑶族自治县74岁的陶奶奶，因儿子工伤去世，为方便领取赔偿款，其亲属致电来宾市公证处寻求帮助。市公证处工作人员了解情况后，立即启动绿色通道，安排公证员上门服务。类似的事例还有很多，这是市公证处提升服务效能，用心用情用力为群众提供便民服务的缩影。

近年来，市公证处不断深化公证“放管服”改革，对于法律关系明确、无争议的公证事项，只要申请材料齐全、真实，且符合法定受理条件，即可实现让当事人办理公证“最多跑一次”。同时，进一步扩大“最多跑一次”公证事项范围，从27项扩大至122项，并开展上门服务、预约公证、延时服务等便民利民服务，切实将优

质高效的公证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今年1—11月，市公证处共办理公证事项1934宗，其中属于“最多跑一次”公证事项800件。

此外，市公证处不断创新服务方式，积极开展“互联网+公证”服务，大力推广在线公证服务和“跨省通办”公证业务，提供公证文书邮寄送达服务，让当事人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到公证服务。据悉，市公证处还可办理学历、学位、机动车驾驶证和纳税状况等“跨省通办”公证事项。（韦 薇）

我为群众办实事

男子酒后坠河 警民合力救援

“有个人喝多了，掉进金秀河里了，你们快来！”12月8日22时许，金秀瑶族自治县公安局金秀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在金园小区附近，有一男子醉酒坠河，请求民警快速救援。

接到报警后，值班民警立即携带救援绳、伸缩梯等工具赶往现场。到达现场后，民警发现坠河男子紧靠着河堤的墙边，半个身子泡在水中，语言模糊，意识不清，还处于醉酒状态。

冬季的夜晚十分寒冷，民警立即展开救援，但由于夜色昏暗，视线不佳，加之河面距离河堤护栏有近8米高的落差，救援难度极大。民警根据现场情况及时研判，迅速找到合适位置，将梯子贴着河堤放入河中，缓缓进入冰冷的河水中救人。河水没过民警的大腿，河底情况复杂，民警艰难前行，一步步靠近男子身边。“他醉得厉害，没法自己顺着梯子爬上来。”因该

男子醉酒后意识模糊，又长时间在水里泡着，体力不支，无法自行攀爬梯子回到河岸上，民警只能将救援绳绑在男子腰部，竭尽全力将男子往岸边推送。考虑到河面与河岸落差较大且近乎垂直，民警站在河水中将男子托举起来，岸上民警与热心群众则奋力拉拽绳子。经过大家的齐心协力，最终将男子成功救上了岸。

经现场检查，该男子身体无明显外伤，且因救援及时无生命危险。随后，其家属赶到现场，对民警和热心群众的救助表示感谢。（陈子文 赵明辉）

平安来宾

为精品、优质案件，公益诉讼检察部门2021—2022年连续两年获市人民检察院评为集体三等功。下一步，该院将持续做好新时代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筑牢生态司法屏障，加大对生态环境问题的监督力度，凝心聚力共建美好家园。（覃国幸）

“古榕讲堂”颂美德 文明乡风驻心间

12月13日，合山市北泗镇屯山村开展“古榕大讲堂”文明实践活动，以“弘扬家庭美德 传承文明乡风”为主题，由先锋模范、乡贤等现身说法，围绕家庭价值观、亲子关系、传统文化传承等方面，分享他们的经验和见解。

此次活动不仅丰富了村民的文化生活，也为文明乡风传承搭建了学习交流的平台。下一步，屯山村将继续通过这一平台，不断丰富内容和形式，发挥党员、乡贤的示范引领作用，践行道德规范，引领全村形成崇德向善的文明新风尚。（王嘉宁）



以公益诉讼之力 筑牢生态司法屏障

为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武宣县人民检察院始终将保护生态环境和资源工作摆在突出位置，积极引导“生态违法者”转变为“生态修复者”。今年以来，该院开展集中增殖放流活动2次。9月开展的“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检察助力美丽中国建设”主题检察开放日活动中，有效加深各部门对公益诉讼检察的了解，加强与各部门协同联动，共同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近年来，该院聚焦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办理的5件涉及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案件获自治区人民检察院评